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00003525424796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甘肃省教育考试院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单位名称	甘肃省教育考试院
	宗旨和 业务范围	服务社会；服务教育；服务考生；促进教育事业和经济社会发展；承担全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及录取、自学考试、成人高考、高中学业水平测试、各类证书考试的组织管理工作及部分类别考试的命题、制卷工作。

登载 事项	住 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宁路 399 号自考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爱平	
	开办资金	22388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全额拨款）	
	举办单位	甘肃省教育厅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28199.4989	26816.9683	
网上名称	甘肃省教育考试院	从业人数	77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2023 年，我院认真贯彻《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按照核准登记的业务范围开展活动，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2023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及省教育厅的直接领导下，甘肃省教育考试院（以下简称“省考试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主题教育，推动“三抓三促”行动走实走深，助推教育考试招生工作高质量发展，稳步落实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任务，全力保障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安全平稳实施。现就2023年度工作总结汇报如下：

一、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化政治能力提升建设

（一）高质高效开展主题教育，学习新思想、勇担新使命的强大力量加速汇聚。省考试院党委在省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省委第九巡回指导组的指导下，严格按照要求，深入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院党委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一议题”、读书班等形式组织集中学习37次，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党支部书记讲党课11次，开展革命传统教育2次、警示教育1次、专家作辅导报告4次，组织先进事迹报告会1次。研究确定11项调研课题，形成调研报告11篇。组成10个调研组，深入14个市（州）、40多个县区、100余个考点，收集意见建议30条，列出整改措施30条，提出建议25条，形成可推广经验10条。完成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考生流、试卷流建设，配备试卷流转监控设备50台。检视查找出全省考区5G无线电信号屏蔽未实现全覆盖、兰州新区考生参加成人高考存在困难等问题6项，

逐项建立清单，有序推进整改。（二）多措并举加强组织建设，组织有活力、党员起作用的机制日益完善。及时做好4个党支部届中调整，完成退休党支部换届。以“甘肃党建”APP为抓手，落实每月督查通报机制，督促各党支部按时完成各项组织生活。按程序做好1名党员发展和1名入党积极分子培养工作，完成2名调入人员组织关系转接。及时核算调整党费标准，做好党费收缴。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严格执行“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党员领导干部通过指导联系党支部召开年度组织生活会、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参加分管处室重要议事决策等方式，落实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处室）工作机制。（三）扎实有序推进“三抓三促”行动，持续转作风、实干促发展的成效不断显现。紧盯影响和制约我省高考综合改革的问题短板开展靶向发力，研制相关配套政策，推进命题能力提升，明确改革具体措施。继续实行网上巡查的同时，恢复省派驻点巡考制度，向各考区、考点派驻巡视员，现场监督指导考试工作。设立党员示范岗21个，党员责任区9个。完善信访工作机制，建立信访接待首问制，设立考生服务大厅，高考期间院领导现场办公，负责政策咨询、问题化解等工作，维护考生根本利益。2023年高考期间，接听电话6000余次、来访500余人次。12名正处级以上干部及2名驻村干部全部完成结对任务，完成2名驻村干部轮换。自筹资金50万元用于临泽县考试招生机构保密室和村民

广场建设；捐助4套电脑设备提升村“两委”信息化办公水平；选派业务能力强的工作人员开展新高考政策解读和高考志愿填报宣讲；采购7万元农副产品，加大消费帮扶力度。完成工会换届；组织“庆七一”登山比赛等活动；举办退休职工荣退仪式。（四）持续深化“三不”一体推进，系统完善、贯通协同的监督格局加快形成。院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对领导班子成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制定年度纪检工作要点，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强化党委在党内监督中的主体责任和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和不廉洁行为。全程监督各类考试招生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考试安全保密各项规定，监督试卷接送、清样接送工作；认真落实监督检查考风考纪工作。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强化院内常态化日常监督检查，紧盯节假日等重要节点，开展廉政提醒和案例警示。严格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完善党委书记带头抓，分管领导抓落实，各党支部书记抓规范的层层递进、步步深入式意识形态工作体系。加强对考试命题中涉及思想政治和意识形态等内容的审核，确保各项考试命题内容的正确导向。

二、坚持改革为先，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任务落实

（一）科学完善制度体系。围绕2024年高考综合改革任务落地目标和我省高考综合改革总体方案，研制出台《2024年甘肃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实施方案》等配套政

策，确保考试招生各环节操作有据可依，科学可行。（二）统筹推进信息化建设。14个市（州）考务指挥中心核心设备及平台对接部署到位，195个高考标准化考点升级改造方案完成。建成涵盖取卷、运输、存放、使用等环节的试卷押运跟踪系统和保密室安防管理系统。完成考生人脸识别身份认证系统，实现全省考生入场流量实时全程监管。（三）全面提升命题能力。完成由普通高校教师为主的命题教师队伍选拔、组建工作。组建6个学科命题组，公招选调6名专职学科秘书，选拔100余名高考命题教师充实命题教师队伍。牵头起草甘、青、宁两省一区高考联合命题工作方案。命题基地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四）主动参与省际联动。承办第二次高考改革与发展研讨会，参与贵州研讨会，着力提升高考政策研制、考务组织、信息化建设、命题管理等方面的专业化水平，并与广西牵头制定适应性演练实施方案，于2024年1月19至21日七省同步开展适应性测试。（五）适时调整收费标准。积极协调省财政厅、省发改委对高考等三大类12个考试项目收费标准进行调整，制定《甘肃省教育考试经费支出项目和标准方案》，解决了各类教育考试收费偏低或者无收费问题，进一步健全了教育考试经费保障机制。（六）积极开展宣传解读。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两轮高考综合改革政策解读。优化甘肃省高考综合改革信息管理系统，强化对各地各校规范实施高考综合改革工作的指导。联合第四批改革省份制定《2024年新高考宣传培训

及舆情管控工作方案》，加大改革方案和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

三、坚持安全为本，全面确保教育考试招生平稳实施

省教育考试院高度重视考试安全保密，严控招考关键环节，严格规范操作规程，严格考试组织实施程序，严肃考试工作纪律，持续强化干部职工的安全意识、保密意识、纪律意识和责任意识，确保我省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安全平稳有序实施。

（一）普通高校考试招生工作。按照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指示要求，省教育考试院从严治理、从严实施、从严保障，顺利实现了教育部确定的“三无三稳三确保”工作目标。2023年我省高考报名24.78万人，录取22.67万人，录取率91.48%，较2022年提升4.35个百分点。（二）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2023年，在我省报名并确认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85058人，录取研究生22294名，比2022年增加968名，增幅4.5%。（三）同等学力考试。省教育考试院首次承担全省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一考试，主动协调考点，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开展学习培训，制定应急预案，保障试卷安全，严肃整顿考场纪律，切实维护考试公平。全省报考1261人，考试合格897人。（四）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19所省属本科院校控制计划数22330人，实际录取22797人，比原计划增招467人。

（五）成人高考招生工作。我省2022年全国成人高考（延考）于2023年3月4--5日举行，报名92786人，实考71621人，

63 所院校在甘计划招生 74413 名，录取 66412 人，录取率为 91.70 %。2023 年成人高考报名 74416 人，实考 63875 人，49 所院校在计划招生 62137 名，录取工作平稳有序。（六）普通中专招生工作。2023 年在我省招收普通中专生招生总计划 50382 名，截止 12 月初报名 35570 人，录取 27507 人。（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全年开考 53 个专业，834 门（次）课程。全年共计报考 62712 人，193307 科次。2023 年上半年共培养自学考试毕业生 2676 名，其中本科 2045 名，专科毕业 631 名。下半年预计毕业考生 2000 人。（八）非学历教育考试工作。设置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兰州信息科技学院、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兰州新区校区考点，新增兰州财经大学、兰州交通大学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口语考试考点和甘肃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全国英语等级考试考点，改革我省中小学教师资格面试工作。全年组织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NCRE）、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NTCE）、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CET）、全国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PRETCO）、全国英语等级考试（PETS）等 5 个考试项目 16 次考试，总计报考 108 万人次。（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组织专家制定我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音乐、体育、美术、通用技术 4 个学科测试标准。编印《2021 级甘肃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质量评价分析报告》。2023 年举办三次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开考科目 16 科次，考生 55 万余人次，评阅试卷 260 万余份。今年学

业水平考试首次增加外语听力，下半年采取“合场合卷”模式与新高考接轨，督促考点加强听力播放系统建设，协调试卷印厂提升听力载体制作能力。（十）命题工作。2023年全年命题科目达600余门，教师资格面试增加新2个项目，学业水平外语听力首次合卷命题。各项考试命题质量平稳，学考命题稳中有升。

四、坚持人民至上，积极优化考试招生服务水平

（一）提供个性化招考服务。严格落实随迁子女参加高考政策，3942名随迁子女报名参加2023年高考，录取3596人，录取率91.22%，专门建立残疾考生数据库，全力保障残疾考生升学权益。今年共有750名残疾考生参加高考，录取619人，录取率82.53%。推进自学考试专业调整，开展“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工作。组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小语种（日语、俄语）考试，解决考生邻省借考不便问题。（二）提速信息化服务建设。推进甘肃省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整体规划和建设，开发完善各项功能系统，实现考生确认功能、咨询投诉等多功能一体化服务。依托“互联网+”，架构“一平台三通道”模式提质升级高考查分服务。完善自学考试网报系统，修改选课缴费界面，采用网上打印准考证。配置高考查询一体机、开发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网上查询打印系统。（三）提升专业化报考指导。运用“普通高校招生志愿填报辅助咨询服务平台”“甘肃阳光高考信息平台”，帮助考生科学合理选

报志愿。联合专业机构，组织全国 260 余所本专科院校为广大考生、家长举办高校招生线上宣讲活动。（四）提高法治化管理水平。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宣传，严格执行国家教育考试招生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肃谨慎做好考生考试违规处理工作。

五、坚持管理创新，不断推动单位自身建设向好发展

（一）强化体制机制建设。制定《甘肃省教育考试院内设机构中科室和科级岗位设置方案》等 10 余项规定；完成资产清查和资产管理信息化平台搭建工作，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办公 OA 平台增加督办功能，办结各类信箱留言督办 120 余件。（二）强化队伍建设。全年分次分批选拔任用干部 19 名，其中正科级 10 名，副科级 9 名；交流科级干部 5 名。组织招生考试系统干部能力提升培训和年度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公开招聘录用 7 人，选调 5 名专职学科秘书。



（三）强化安全保密建设。完善保密室、试卷保密室和扫描室管理制度，强化保密管理。邀请专业人员开展涉密办公场所和涉密设备检查，排查失泄密隐患。通过技术手段做好网络安全，保护考试招生信息安全。加大保密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严格落实涉密脱密管理。

六、问题不足

（一）党建工作推进不够平衡，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有待持续深

化。（二）个别干部职工依然存在安全保密意识淡化，工作方法简单等问题。（三）考务工作人员培训、命题队伍建设等难以满足改革任务落地需要；妥善处置考务突发事件以及严密防范高科技作弊等潜在风险压力较大；命题专职管理队伍薄弱，专职命题管理机构不健全。（四）试卷保密室不能满足多项考试；考试招生服务信息化程度有待提升。

2024年，省教育考试院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持续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坚持问题导向，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进教育考试招生基础建设，强化考试招生队伍建设，加强考试招生专业化制度化管理，确保我省普通高考综合改革任务平稳落地，推动我省教育考试招生事业科学健康发展。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2023年6月14日--2028年6月13日间有效</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
<p>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p>	<p>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4年3月18日</p>
<p>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p>	<p>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 并经保密审查, 可以向社会 公示。 公章: 年 月 日</p>

填表人: 张云翼

联系电话: 15002636800 报送日期: 2024年3月18日